

勞動部 函

地址：10047臺北市中正區館前路77號9樓

聯絡人：李佳佩

聯絡電話：02-85902725

傳真：02-85902738

電子信箱：peggylee@mol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7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勞動條1字第108013081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A17000000J108013081200-1.pdf）

主旨：檢送「醫療保健服務業僱用之住院醫師（不包括公立醫療院所依公務人員法制進用者）適用勞動基準法」公告勘誤表1份，請查照轉知。

正本：衛生福利部、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、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科技部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

副本：勞動部部長辦公室、勞動部劉政務次長辦公室、勞動部林政務次長辦公室、勞動部林常務次長辦公室、勞動部主任秘書辦公室、勞動部勞工保險局、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、勞動部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、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、勞動部勞動法務司、勞動部勞動關係司、勞動部勞動福祉退休司、勞動部勞動保險司、勞動部綜合規劃司、勞動部勞動條件及就業平等司

